

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文件

苏电机学会〔2024〕15号

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关于开展2024年江苏省 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 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会员,各专(工)委会、学生分会:

为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,拓展培养举荐青年科技人才渠道,根据《江苏省科协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实施办法(修订)》(苏科协发〔2023〕116号)、《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工作方案(试行)》(苏电机学会〔2023〕35号)、江苏省科协《关于开展2024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资助对象评选推荐工作的通知》(苏科协发〔2024〕60号)的精神,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现组织开展2024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

举工程资助培养对象评选推荐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助名额

根据资助经费来源，省电机工程学会可通过2类渠道进行推荐，评选上的培养对象可获相应渠道的资助。2024年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培养时间为2年，鼓励资助对象所在单位给予相应配套资助。

（一）类型1：省科协资金资助（学会联合体）

省科协资金资助名额共为100名，每人3万元。分8个学科领域，由学会联合体组织实施。省电机工程学会会有3个推荐名额，根据学科领域，申报对应的学会联合体为江苏省科协环境能源领域学会联合体。

（二）类型2：省电机工程学会资金资助

名额为2名，每人2万元，由省电机工程学会组织实施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创新、求实、协作、奉献的科学精神和优良学风。

（二）具有较好的理论基础、较强的创新能力、良好的科研潜质，学术技术水平在省内同行中具备一定优势。

（三）申报学会联合体的，应当是相关领域的科技工作者；申报省级学会的，应当是学会的会员。

（四）具有中国国籍，在苏工作，年龄不超过35岁（198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
(五) 曾入选过本托举工程、已经入选国家或省级人才培养工程(计划)并获得资金资助的青年科技人才一般不作为资助对象人选。

三、实施程序及要求

(一) 组织申报

1、符合条件的申报人登录“江苏公众科技网”(http://www.jskx.org.cn/)的申请申报入口,进入“江苏省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申报系统”,自行注册,选择申报相应类型和渠道,在线填写提交《申报表》,无须等待审核通过,即可下载打印签字盖章页。本人签字、同行专家评议签字、所在单位盖章后,扫描成1份PDF文件(非图片格式)进行上传。申报类型和渠道如下:

(1) 申报类型1 省科协资金资助(学会联合体): 选择江苏省科协环境能源领域学会联合体,选定审核单位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。

(2) 申报类型2 省级学会资金资助: 选择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。

网络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31日,逾期系统自动关闭,不再接收。填报的电子材料经系统确认后,不能更改。

要求: 申报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,申报材料要客观、准确、完整,不涉及国家秘密。申报人人事所在单位要对申报人学术成果真实性、科研诚信、作风学风和材料不涉密等情

况进行把关，签署审核意见。申报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，应为法人单位，加盖法人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评审

1、学会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，确定有效候选人。

2、组织专家评审、公示

1) 对申报类型 1 学会联合体的，学会将评审选出 3 位候选人，于 6 月 10 日完成审核提交，然后由学会联合体组织评审、公示无异议后报省科协；

2) 对于类型 2 省电机工程学会的，学会将评审选出 2 位候选人，经理事会（常务理事会）审议通过后，面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报省科协。

（三）发布名单

省科协审核通过后，面向社会统一发布资助对象名单，颁发入选证书。实施单位与资助对象签订资助合同书，按规定对资助对象进行经费资助。

五、材料报送要求

申报人纸质材料请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前报送给相应实施单位。申报类型 1 学会联合体的，须经学会审核确定后才可报送纸质材料。须报送的纸质材料有：

1. 《申报表》一式 5 份（含原件 1 份），签字盖章；

2. 附件材料 1 份（装订成册），包括：申报人重要科技奖项获奖证书材料复印件；所参与的科研活动及所取得的成果复印件

等证明材料；

3. 保密审查证明 1 份，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 卫敏智

电话：025-85083011，13951869134

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 20 号

申报类型 1 的材料，经学会审核确定后再通知报送联系方式。



江苏省电机工程学会

2024年4月30日

